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張瑋庭
電話：04-7531975
傳真：04-7263440
電子信箱：D30000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鹿港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新傳字第112004738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111年1-11月交通事故死傷情形、鄉鎮市交通事故統計表、本縣各鄉鎮市30日死亡人數及事故與違規熱點」等4份電子檔 (376470000A_1120047387_ATTACH1.jpg、376470000A_1120047387_ATTACH2.jpg、376470000A_1120047387_ATTACH3.jpg、376470000A_1120047387_ATTACH4.jpg)

主旨：111年1-11月道路交通事故死亡累計236人，請貴單位及所屬機關運用既有宣傳通路或所屬機關協助、網站或臉書頁面加強宣導，期盼共同努力降低死傷人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跑馬資訊如下：

- (一)111年1-11月道路交通事故死亡累計236人，受傷累計28,694人，路口減速慢行，提升自我防禦，才能確保用路安全，彰化縣政府關心您。
- (二)用路人不急不快，遵守速限最安全。
- (三)身體不適請避免開騎車，以維自身與其他用路人的安全。

二、根據交通部道安資訊查詢網統計快覽數據分析，以少年無照機車騎士死亡為最高，大型車導致死亡次之。1-11月份30日死亡人數於「彰化市、鹿港鎮、員林市及芳苑鄉」為多，11月份死傷人數於「彰化市、北斗鎮及員林市」為

國立鹿港高級中學 112/02/09



1120000869

彰化縣政府
總務課

6

多，另1-11月份肇事熱點以「員林市及彰化市」為多，合先敘明。

三、請貴單位參酌以上資料，於重點區域加強宣導，並請教育處運用社大、路老師及樂齡中心加強宣講，社會處請運用活動辦理及社區關懷據點加強高齡者交通安全觀念，並請警察局及各相關單位協助運用多元管道，如社區集會、講座(習)、志工培訓、Line群組、機關網站首頁、臉書貼文、戶外電子字幕機、電子看板及村里社區廣播等方式協助宣傳。

四、宣導圖為「111年1-11月交通事故死傷情形、鄉鎮市交通事故統計表、本縣各鄉鎮市30日死亡人數及事故與違規熱點」，社群宣導內容可參閱或分享「花現彰化-彰化縣政府新聞處」(<https://bit.ly/40EMsxp>) 臉書粉絲專頁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(本府新聞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農會、本縣各衛生所、彰化縣高中職、彰化縣大專院校

副本：彰化縣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、本府新聞處

